

徐闻县自然资源局

海域使用权注销公告

2010年8月23日经徐闻县人民政府批准将杨照对虾养殖场海域使用权由杨照转让谭桃仁，转让后项目名称不变，海域使用权证号：国海证104408250017号，用海面积5.869公顷，用海期限自2010年8月25日至2025年8月24日共15年。由于该项目长期拖欠海域使用金，且经我局多次催缴仍拒不缴纳，经徐闻县人民政府批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第四十八条规定，依法注销海域使用权证书，收回海域使用权。

特此公告。

